

证券代码：300007

证券简称：汉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7

##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征集候选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任期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六届监事会的组成、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 一、第六届监事会的组成

第六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任期三年，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 二、选举方式

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监事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

##### （一）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本公司监事会、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向第五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股东代表担任的第六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

##### （二）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 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 在上述推荐时间期满后，本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对被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担任的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监事：

(一)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凡具下述条款所述任意事实者，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七)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八)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 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
-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 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则应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 推荐人向本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 17:00 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

(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 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锋

联系电话：0371-67169159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雪松路169号汉威科技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450001

特此公告。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